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民政局文件

印发改物价〔2025〕11号

关于印发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莆林殡仪服务有限公司 殡葬重要延伸服务 收费项目和标准的通知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莆林殡仪服务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全县殡葬重要延伸服务收费管理，营造良好的市场秩序，根据《贵州省定价目录(2025年版)》和《贵州省实行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殡葬服务项目清单》(黔民函〔2025〕25号)、《铜仁市级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殡葬服务项目清单》(铜民函〔2025〕7号)、《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殡葬服务项目清单》(印民函〔2025〕36号)文件(以下简称《省市县殡葬服务项目清单》)要求，将殡葬重要延伸服务收费新增纳入政府定价事项，自治县发改局已按照政府定价程序完成定价工作，现将殡葬重要延伸服务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殡葬重要延伸服务收费项目

吊唁厅堂空调租赁费：指服务对象使用殡仪服务机构吊唁厅堂内的空调产生的租赁费用（含电费且空调输入电功率不小于3匹）。

二、殡葬重要延伸服务适用范围及收费标准

吊唁厅堂空调租赁费执行政府指导价，本通知收费标准为最高收费标准，适用范围为在殡仪服务机构吊唁厅堂内使用空调的服务对象，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吊唁厅堂空调租赁费为70元/台·天（含电费且空调输入电功率不小于3匹，殡葬基本服务中已经计入空调使用费的不得再收取空调租赁费）。

以上空调租赁收费24小时为一天，不足12小时按半天计算，超过12小时不足24小时，按一天计算。在吊唁厅堂租赁时间内，丧属要求使用空调（或增减空调台数）的，当天租赁费用按当天最高使用空调台数结算。

三、执行时间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执行期间，如遇国家和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印江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印江自治县民政局
2025年9月30日



印江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年9月30日印发